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25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肥城建	股票代码	0022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峰	胡远航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姚珀五环国际A座31层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姚珀五环国际A座31层	
传真	0551-62661906	0551-62661906	
电话	0551-62661906	0551-62661906	
电子信箱	hcdc000223@88126.com	hcdc000223@88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公司成立年来,专注于住宅地产、商业地产及写字楼和工业地产的开发建设,项目辐射安徽合肥、巢湖、肥东、肥西、庐江、舒城、淮南、滁州、蚌埠、宣城、广德、海南三亚等地。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安徽省规模最大的从事工业标准化厂房开发运营的工业地产开发企业,在安徽省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园区开发运营细分领域具有较为领先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合肥在建住宅类项目八个(合肥姚珀东麓里、合肥姚珀南华里、合肥姚珀庆丰里、合肥姚珀春树里、合肥姚珀栖云里、合肥姚珀尚阳里、合肥望云、合肥梓柳院)和在建工业地产类项目五个(合肥金融广场B地块、合肥智慧产业园B区、合肥高新智谷二期、合肥创新科技园、合肥北城智谷),竣工住宅类项目两个(合肥龙川悦园、合肥姚珀东澜城)和竣工工业地产类项目两个(合肥智慧产业园A区、合肥高新智谷一期);商业在建住宅类项目一个(南京凤起云台)和竣工住宅类项目一个(南京姚珀云台);蚌埠在建住宅类项目一个(姚珀观山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8,725,567,969.06	37,388,666,808.38	3.58%	33,449,916,77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68,108,737.78	6,592,961,088.73	-1.89%	6,413,710,184.9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695,903,898.48	7,897,418,988.41	-2.55%	4,025,884,8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72,549.96	219,414,836.46	-125.78%	334,324,54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824,240.38	200,298,671.74	-149.34%	305,496,92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24,594.00	1,081,270,903.91	-112.74%	-1,885,413,43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125.93%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125.93%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3.37%	-4.24%	5.3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7,119,446.00	956,868,543.00	4,079,211,040.20	2,262,704,87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81,474.89	73,682,068.44	73,708,506.44	-144,681,63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301,946.04	76,325,565.90	71,687,978.16	-179,535,83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476,710.98	290,304,861.05	3,830,006.45	381,617,250.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0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92%	296,557,066	0	不适用	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3%	180,144,103	0	不适用	0	
何海鹰	境内自然人	1.75%	14,036,1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4%	5,981,503	0	不适用	0	
金军	境内自然人	0.73%	5,853,700	0	不适用	0	
任秋平	境内自然人	0.52%	4,21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3,167,380	0	不适用	0	
合肥城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3,015,200	0	不适用	0	
陈长洁	境内自然人	0.31%	2,454,900	0	不适用	0	
王艳红	境内自然人	0.22%	1,756,52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金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0股,共持有0股,实际合计持有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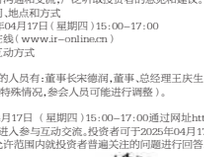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2025年4月9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4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和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登记造册,同时在理财产品购买当日将详细情况报备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以便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资金来源、金额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

3、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未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5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及《2024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04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宋德润,董事、总经理王庆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田峰,总会计师周骅,独立董事尹宗成(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17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nhe6reXII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17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和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登记造册,同时在理财产品购买当日将详细情况报备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以便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资金来源、金额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

3、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未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6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总会计师和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并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登记造册,同时在理财产品购买当日将详细情况报备董事会秘书和证券部以便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资金来源、金额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

3、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金融机构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未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因实行总额控制,且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发生,同时理财产品的期限可选择的范围较广,故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计划概述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提供如下担保:

1、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担保。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由公司经营层审核每一笔担保申请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担保事宜。

3、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合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担保额度
1	合肥城建东沪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2	合肥滨湖姚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3	合肥滨湖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4	合肥姚珀梓埠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5	合肥龙沪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6	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7	合肥巢姚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
8	安徽姚珀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9	合肥新姚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	安徽姚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
11	合肥城建新沿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2	合肥新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3	合肥新时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
14	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
	合计		56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合肥城建东沪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4日

注册资本:15,38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沈飞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项目开发和经营;工业、民用建筑技术咨询;室内装饰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65%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749,313,423.33元,净资产584,126,193.55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6,384,059.88元,净利润26,314,496.38元。

(二)合肥滨湖姚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2月9日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俊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项目运营管理和开发;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建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室内装饰工程;工程项目施工、运营管理及技术咨询;物业管理(以上项目需要许可证的一律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51%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895,434,988.04元,净资产273,679,446.46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31,071,637.50元,净利润-78,163,954.05元。

(三)合肥滨湖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鹏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5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7,439,554,886.60元,净资产1,768,036,165.96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1,680,970.53元。

(四)合肥城建梓埠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年6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孝劲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项目开发和经营;建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工业、民用建筑技术咨询;室内装饰。(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118,857,814.61元,净资产477,079,022.50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2,285,848.03元,净利润-67,099,814.10元。

(五)合肥北岸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2年7月19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凤娜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接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2,349,514,280.37元,净资产196,164,079.12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4,443,663.31元,净利润5,251,657.32元。

(六)合肥城建北城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1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俊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揽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151,329,208.73元,净资产5,951,807.60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633,103.66元,净利润-29,526,675.96元。

(七)合肥徽姚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4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俊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酒店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一般性体育运动项目经营;家政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洗澄服务;办公服务;美甲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乐器零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日用家电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卫生洁具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皮革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玩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承揽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房地产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鲜椒零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药品零售;酒类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洗浴服务;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医疗美容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2,383,343,140.77元,净资产600,133,024.40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8,574,868.18元,净利润-20,266,498.91元。

(十四)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4日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房逸靖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新材料、新能源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科技工业园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开发产品的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服务咨询,物业管理。(涉及许可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7,587,098,394.63元,净资产2,934,291,352.15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05,590,111.80元,净利润61,370,395.95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违背的情况。对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参股股东按控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或者要求参股股东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人民币238,060万元,其中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95,560万元,对参股公司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2,5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44,8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3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29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2024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8,497.17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2024年合计计提坏账准备3,345.33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749.34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702.35万元,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572.80万元。2024年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20.84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4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4,725.20万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投资性房地产项目进行减值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予以计提。2024年计提了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426.64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28,497.17万元,减少2024年利润总额人民币28,497.17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已对该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等规章指引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5030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7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的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其首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9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4月29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100号姚珀五环国际A座十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拟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5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5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